

鬮分合約書

全立鬮分合約書字人長房林朝榜、二房林朝波、三房林朝福、四房林朝錦。窃謂九世同居，張公之遺徽未遙，紫荊三株，田真之垂訓如昨，豈事出千古，莫能效乎？然而生齒日繁，家務紛紜，一人難以掌理，爰是兄弟同堂協議，邀請公親到家公平配踏，至公無私，各房悅從。自茲分爨以後，各房自奮經營，成家致富，係是各人經力，亦不得爭長較短，此乃各房喜諾，各無反悔。口恐無憑，特立鬮分合約書壹樣四通，各房各執壹通，永遠存炤。

計開

- 一、林志成號之貨蔗按金叁千圓，被欠賬項金壹萬貳千四百餘圓，力實金貳千圓，歸與林朝波引受，經營所有損益與別房無干，批明再炤。
- 二、林志成號所有器具，一切備品暨屬林朝波個人所得，別房不得爭較，批明，再炤。
- 三、分爨之日所現存家畜、家禽、柴草一切，暨歸林朝波所得，批明再炤。
- 四、長房林朝榜應負擔債務金叁千叁百圓。